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 邀请函

各高校：

根据民政部、教育部社团工作的有关精神和《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章程》，为加强人才发展方面的战略研究，开展人才评价与高层次人才引进研究，为我国人才工作改革和创新提供战略思考，经教育部批准于2017年成立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截至2020年，人才发展专委会共48个常务理事单位，152个理事单位，已聘任22位专家组成学术委员会。

人才发展专委会致力于学习、研究、宣传党和国家有关人才评价方面的理论、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人才发展规律；组织人才引进方面的工作交流和研讨活动，拓宽海外引才渠道，加大从海外引才的数量、质量，吸引全球顶尖人才来华（回国）发展；沟通信息，促进高层次人才资源共享，为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及相关单位引进高层次人才做好宣传和学术评价服务。

欢迎广大高校积极加盟，踊跃参与！

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

2021年3月

人才专业委员会

会员服务简介

人才专委会利用自身优势，依托海外高层次人才资源，为会员单位提供众多服务，会员享有各项权益，主要包括服务：

1. 向国家部委各司局谏言献策的渠道

不定期组织活动、论坛，与国家部委各司局共议人才引进、人才评价相关政策措施，内容涉及政策咨询、建言献策和经验分享，人才专委会以征集会员高校诉求、组织高校代表座谈、走访高校等多种形式，广泛收集高校对急迫解决人事相关问题的意见、建议和诉求。

2. 共建、共享全球人才资源平台

人才专委会利用自身优势，从会员单位需求出发，为会员单位服务，向会员提供详尽、周到、快捷、专业的海外人才资讯服务，为会员单位解决实际困难。

3. 享有免费参加专委会组织的论坛、讲座、招聘及沙龙等活动

人才专委会每年召开以国际性、专业性、前瞻性和现实紧迫性为特色的大型会议，同时围绕人才引进、评审评价、行业热点、高校实际需求不定期召开各类专题会议、活动，内容涉及人才引进经验交流、人才评价、人才培养等相关领域，面向会员免费开放。

4. 课题研究

会员可结合专委会研究任务和宗旨，根据各年度发布的课题指南，申请课题资助，开展课题研究，依托人才专委会寻求相关数据支持，分享研究成果。

入会办法

● 申请资格

拥护《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章程》，认同《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愿意履行会员义务，按时缴纳会员会费，经国家工商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各高等院校、中小学、学术机构和社会团体均可申请加入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成为会员单位，具有中国国籍的个人可申请成为个人会员。

● 入会手续

申请加入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的单位，须填写相关表格，经单位人事部门同意，缴纳单位会员会费，由人才专委会秘书处进行资格审核，正式成为单位会员，享有单位会员权益，承担单位会员义务。申请加入人才发展专业委员会的个人，须填写相关表格，缴纳个人会员会费，由人才专委会秘书处进行资格审核，正式成为个人会员，享有个人会员权益，承担个人会员义务。

● 理事及以上人员产生程序

单位会员可推选个人会员，担任人才专委会理事会的理事、常务理事、副理事长、理事长，秘书处资格初审通过后，需提交年度理事大会投票选举，获得多数通过，正式成为理事、常务理事、副理事长、理事长；当选人员报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备案，由人才发展专委会颁发证书。

● 缴纳会费

会员应按时缴纳年度会费。按民政部规定，个人会员每人每年会费 300 元；普通单位会员每年会费 2000 元；理事单位会员每年会费 3000 元；常务理事单位会员每年会费 5000 元，鼓励按届缴纳。